

长沙县教育局

长县教通字〔2018〕45号

长沙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2018年秋季招生入学办法

为不断深化招生入学改革，巩固提升招生改革成果，根据《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长办发〔2016〕5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长政办函〔2017〕27号）和《中共长沙县委办公室、长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切实做好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长县办发〔2016〕18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城区实际，特制定本入学办法。

一、明确城区公办小学一年级和城区外小六毕业生入学网上报名方式

2018年，我县已全面开通“长沙县普通中小学网上入学报名系统”。因此，凡需在城区入读小学一年级和城区外小六学生需来城区升初中的学生均应登录该报名系统录入相关信息。先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再按规定时间带相关入学报名资料到对应学校进行现场查验。凡未进行网上报名的学生原则上进行学位调剂。

二、明确城区公办小学一年级入学条件方式和报名资料要求

城区是指星沙街道、湘龙街道、泉塘街道、长龙街道、梨梨街道

五个街道。根据学校布局、办学规模和生源状况等因素实行“相对就近，适当调剂”，科学合理划分每所小学的学区范围。

(一)入学基本条件和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五条规定，凡年满六周岁儿童依法注册入学。根据城区学位情况，年龄截止日期以2018年8月31日满六周岁为准，三类残疾儿童（少年）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放宽。

城区小学一年级入学报名，最终以学校现场查验入学资料的方式为准。所有入学证明材料均由相关职能部门配合严格审核，杜绝弄虚作假。

(二)入学生源排序和资料要求。根据适龄儿童（少年）户籍和家庭住房情况，依据“房户一致”优先原则，在对应划定学区内按下列生源排序入学注册。

生源排序及资料要求（现场报名时需提交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

生源排序	排序条件	需提供的资料（查验原件、交复印件）
1、有户有房	<p>适龄儿童（少年）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房屋产权证与户籍所在地一致，并在房产所在地实际居住，以房屋产权证为依据入学。</p> <p>适龄儿童（少年）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有长沙县县城户籍和房产，但房屋产权证与户籍所在地不一致，则以房屋产权证为依据入学。</p>	<p>1、儿童本人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p> <p>2、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p> <p>3、房屋产权证（房产证正在办理的，提交购房合同和房屋预告登记证；房产证抵押在银行属按揭性质的，提交购房合同和国土局开具的不动产证明）；</p> <p>4、儿童出生医学证明；</p> <p>5、儿童预防接种证明；</p> <p>6、儿童学前教育证明；</p> <p>7、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p>

<p>2、有户无房 (第一类)</p>	<p>①适龄儿童(少年)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一直属于长沙县县城,其父母在长沙县县城工作但无房产,实际一直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等共同在县城居住。②适龄儿童(少年)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一直属于长沙县县城,其父母在长沙县县城工作但无房产,实际一直租住在县城工作单位的自管产权房、直管公房或保障性住房等。③适龄儿童(少年)父母因组织或人事部门批准工作调动、部队转业、人才引进等原因在长沙县县城工作,同时户籍已迁入长沙县县城但无房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儿童本人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 2、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 3、学区所在街道、社区和国土局相关部门统一提供的父母无房证明和租房依据; 4、儿童出生医学证明; 5、儿童预防接种证明; 6、儿童学前教育证明; 7、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
<p>3、有房无户</p>	<p>适龄儿童(少年)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长沙县县城购买住房并实际居住,但户籍没有迁入房产所在地,以房屋产权证或房屋预告登记证为依据入学。有多套住房,以实际居住地的房屋产权证或房屋预告登记证为依据入学。学校学位不足时按房屋产权证或房屋预告登记证时间先后排序入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儿童本人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 2、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 3、房屋产权证(房产证正在办理的,提交购房合同和房屋预告登记证;房产证抵押在银行属按揭性质的,提交国土局开具的不动产证明); 4、儿童出生医学证明; 5、儿童预防接种证明; 6、儿童学前教育证明; 7、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
<p>4、有户无房 (第二类)</p>	<p>适龄儿童(少年)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迁入长沙县县城,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长沙县县城就业但无房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儿童本人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 2、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 3、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从业证明; 4、学区所在街道、社区和国土局相关部门统一提供的父母无房证明和租房依据; 5、儿童出生医学证明; 6、儿童预防接种证明; 7、儿童学前教育证明; 8、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

5、无户无房	适龄儿童（少年）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长沙县县城务工且合法居住在学区内一年以上，且参保长沙县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一年以上，以当前租住房为依据入学。学校学位不足时按购买长沙县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时间长短排序入学。	1、儿童本人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 2、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 3、学区内居住证或居住证明(满一年)； 4、长沙县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证明(到2018年入学时连续购买一年以上)； 5、父母无房证明（国土局不动产登记管理中心开具）； 6、租房依据； 7、儿童出生医学证明； 8、儿童预防接种证明； 9、儿童学前教育证明； 10、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
--------	--	---

说明：1、持有房屋产权证、不动产权证、房屋预告登记证，或带身份证去县国土局不动产登记中心开具的“不动产证明”，都为有房凭证。

2、持共有不动产权证（或房屋产权证、房屋预告登记证）的业主，共有人之间系祖（外祖）孙、父子（女）、母子（女）关系才能享受该套房入学指标。

3、二手房住户（含继承、赠与的业主）子女入学，自前业主享受学区指标之日起满6年后方可再次享受入学指标。

4、学区划分以实际交房入住为准。

（三）星沙、湘龙、泉塘、长龙、梨梨五个街道所属 28 所小学招生学区划分范围

城区学校招生报名登记以学区划分范围为准。凡符合入学条件的学生，当该学区学校学位已满时，根据生源排序和相对就近的原则，由所在街道中心学校统筹调剂到本街道其它学校，确保入学。

街道	学校名称	招生范围	对应楼盘（片区）
星沙街道	盼盼小学	1、板仓路以东、星沙大道以西、开元路以南、金茂路以北范围内排序1-5的学生。 2、京珠高速以东、板仓路以西、开元路以南、金茂路以北范围内排序1-4的学生，该范围生源排序5的学生调剂到中南二小。 3、板仓路以东、星沙大道以西、金茂路以南、长永高速以北范围内排序1-4的学生，该范围排序5的学生调剂到天华二小。	众鑫建材市场、山水人家三期、楚天家园、晶华美地、欣安小区、广场之星、杉星安置房、文化馆宿舍、星沙二至六区、香榭花苑、星沙大市场、香榭小镇、鸿星阁、长沙县农业银行宿舍、商业步行街、财富港湾、未来现代城、星隆国际、领袖新城、绿领大厦、长沙县新华书店宿舍、星兴家园、阳光紫薇园、星大花园、圆梦家园、聚鑫大厦、卧龙居、圆梦花园、农业发展银行、银园公寓

星沙街道	盼盼二小	星沙大道以东，东四线以西，开元路以南，长永高速以北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星电恬园、八医院区域、经开区宿舍、实验中学、阳光丽景、星邮小区、开元仪器宿舍区、幸福里小区、幸福洋房、幸福里润城、家和院、东方航标、邮电职工小区
	百熙小学	方略城市广场和开元路以南、长永高速以北、东四线以东、东八线以西的星沙街道范围内排序 1—5 的学生。	方略城市广场、诺亚山林、深业睿城、尚鑫海悦、三一员工小区宿舍
	百熙二小	长永高速以北、东八线以东的星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星湖湾、当代广场、海伦春天、省艺校、广生塘社区
	松雅湖小学	星沙大道（北段）以东、东二线以西、望仙路以南、开元东路以北范围内排序 1—4 的学生，该范围排序 5 的学生调剂到松雅湖二小。	锦璨家园、广泰家园、尚城、警苑星城、凤凰城一期、凤凰城二期、佳美新城、银路家园、思进大厦、爱都、博雅例外、华润万象汇区域
	松雅湖二小	1、星沙大道（北段）以东、东五线以西、望仙路以北星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2、松雅湖小学、大同星沙小学学区范围内排序 5 的学生。	国泰九龙湾、景上鑫苑、水岸世景、山水茗园、爱琴海岸、松雅湖畔、松雅轩、蓝山郡、圆梦康乐城、印山蓝色海岸、碧桂园小区、茶叶市场、未来漫城、恒大翡翠华庭
	大同星沙小学	东二线以东、东四线以西、望仙路以南、开元路以北范围内排序 1-4 的学生，该范围排序 5 的学生调剂到松雅湖二小。	恒基凯旋门一期、凯旋门二期和凯旋门三期的 3A 栋、凤凰城三期、泊林晶城，彩都、筑梦佳园、陶然居、湖湾世景
	大同星沙二小	滨湖路以南、开元东路以北、东五线以东、东八线以西的星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华润置地、松雅安置区、城东安置区
	实验小学	京珠高速以东、星沙大道以西、开元路以北的星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灰埠安置区、金牛湾小区、山水芙蓉、大众传媒、长沙师范、山水人家一期、山水人家二期、松雅湖金岸、淞雅苑、知微园、灰埠大市场、政府各局宿舍、开源鑫（阁、苑、景）、天和华城
湘龙街道	湘龙小学	湘龙路以北、星沙联络线以南、万家丽北路以东、西霞路以西湘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郡原居里、好望谷、湘龙家园、世景华庭、圆梦完美生活、城西安置区、盛地春天里、湘绣苑、贺龙体校、万丽景园、金鹰机电大市场 1-3 区、仁和苑、红树湾
	湖南师大附中星沙实验学校	栖霞路以西、星沙联络线以北湘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荣盛花语城、蟠龙欣苑、和悦城、工程职院金鹰机电大市场 4—6 区、水渡坪社区、土桥村、高沙村、石子村
	中南小学	京珠高速以西、万家丽北路以东、湘龙路以南、开元西路以北范围。另加开元路以南、博展路以北、时中路以西的湘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湘绣城、美林水郡、筑梦园、艾美潇湘、奥林匹克花园 1 期、三一街区、长丰星城、花样年华、盛地尊域、四季星城、筑梦星园、草莓街区、丰源国际、湘瑞家园、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三一就此香寓、湖南金融技术职业大学、中南汽车世界、恒广国际景园、锦绣兰亭
	中南二小	1、开元西路以南、时中路以东的湘龙街道范围和博展路以南的湘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2、京珠高速以东、板仓路以西、开元路以南、金茂路以北范围内排序 5 的学生。	紫晶城、星沙汽配城、星城雅郡、金三华邸、旺德府恺悦国际、湘楚家园、申湘宽境、锦苑小区、银盘鑫城、大塘小区、长永佳苑
	龙塘小学	万家丽北路以西、星沙联络线以南湘龙街道范围排序 1—5 的学生。	山水湾、保利香槟国际、龙塘安置区、安全职院

泉塘街道	天华小学 (原东业晨曦小学)	天华路以东, 东三线以西, 长永高速以南的泉塘街道范围排序1—5的学生。	楚天中苑、楚天馨苑、时代星城、楚天世纪城、长沙富景、时代星空、早安星城、苹果社区、东门尚苑、物流学院、千山药机宿舍、蓝思科技宿舍、板桥公租房和板桥社区、星港社区、向星社区三个社区内其他住户
	天华二小	1、星沙街道牛角冲社区(星沙一区)和京珠高速以东, 天华路以西, 长永高速以南的泉塘街道范围排序1—5的学生。 2、板仓路以东、星沙大道以西、金茂路以南、长永高速以北范围内排序5的学生。	牛角冲社区、蝴蝶谷、荣鑫家园、星沙派、时代广场、金科中茂城、银河小区、尚都花园、新长海广场、明城公寓、尚都美寓和梨江社区、星辉社区两个社区内其他住户
	泉星小学	星城国际、中铁国际、物流园、方略潇邦四个楼盘内生源排序1-4的学生, 该范围排序5的学生调剂到丁家小学	星城国际、中铁国际、物流园、方略潇邦
	泉塘小学	东三线以东, 东八线以西, 盼盼路以南, 远大路以北的泉塘街道范围内生源排序1-4的学生, 该范围排序5的学生调剂到泉塘三小。	橄榄城、3614宿舍、三景华御、旭辉华庭、90公馆、水利水电学院宿舍、未来峰巢、泉塘安置区、湘水湾、睿智园、水电医院泉塘宿舍、水电总公司、新远时代和小塘路社区、泉塘社区两个社区内其他住户
	泉塘二小	华天小镇、东域名苑、楚天雅郡三个楼盘和东三线以东, 东八线以西, 漓湘路以南, 盼盼路以北范围内生源排序1-4的学生, 该范围排序5的学生调剂到泉塘三小。	华天小镇、东域名苑、楚天雅郡、昌河商业中心、和泉嘉园、创业乐园、新蕾品阁居、圣力华苑、明天一城、紫云阁、海德公园、三景国际、佳美紫郡、预备役师、佐佑大厦、康桥长郡、高林仕家、爵士湘和阳高社区、泉星社区、景星社区、泉韵社区等四个社区内其他住户
	泉塘三小	远大路以南, 东八线以西的泉塘街道范围内生源排序1-5的学生和东三线以东, 东八线以西, 漓湘路以南泉塘街道范围内排序5的学生	长桥社区、泉盛社区、长沙县一中宿舍
	丁家小学	东八线以东, 长永高速以南的泉塘街道范围内生源排序1-5的学生和东三线以东, 漓湘路以北泉塘街道范围内排序5的学生。	德普企业公园、企业特区、学府佳境、光明城市、领尚公寓、丁家安置区、湖南警察学院宿舍、长沙市警察学校宿舍、豪都新天地、湘楚华庭、碧桂园新首府、丁家岭社区内其他住户
长龙街道	蓓蕾小学	长龙街道范围内蓓蕾小学附近排序1—5的学生。	幸福家园、长龙湾、劳动人事学校宿舍、长沙县职业中专星沙校区宿舍、长龙村、龙井社区、龙湘社区、湘峰村
	茶塘小学	长龙街道范围内茶塘小学附近排序1—5的学生。	茶塘村
梨街道	大元中心小学	东八线以西的梨梨街道范围(花园村辖区除外)	大元社区、陶公庙社区、土岭社区部分、龙华村部分(含东方美地、县委党校、梨江中学、长沙县七中)
	龙华小学	东八线以东, 梨江大道以北的梨梨街道范围	龙华村部分、高峰社区、檀木桥社区(部分)、紫东苑、领东汇
	佳欣小学	东八线以东, 梨江大道以南(金托村除外)的梨梨街道范围	保家村部分、梨梨工业园、保家安置区
	花园小学	花园村辖区	鸿润园、凯旋帝景、城市花园、豪庭、综合市场、财汇新天地、八字槽门周边社区(村)
	金托小学	金托村辖区	金托村

(四) 报名时间及其他事项

1、**报名时间**：2018年4月30日前符合入学条件的小一新生按片区划分在网上报名。6月底在网上公布《长沙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2018年秋季新生入学办法》，8月24日（周五）、25日（周六）两天，符合入学条件的学生，对照生源排序、资料要求，带齐相关入学资料原件和复印件去对应的学区学校进行现场资料审验和报名。

2、**公示时间**：2018年8月28日（周二），城区各学校向社会公示该校小一入学新生名单。

3、**控制班额**。小学一年级、二年级、三年级班额控制在50人以内。个别学校由于生源增长导致容量不够，不能完全接纳本学校学区符合条件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的，根据报名情况，由所在街道中心学校按照生源排序和相对就近的原则，统筹调剂到所辖街道范围内的其他有空余学位的学校。

三、明确城区公办初中一年级入学办法

(一) 城区内小六学生升初中入学办法

城区星沙中学、松雅湖中学、百熙实验学校初中部、特立中学、泉塘中学、天华中学、梨江中学等七所初中学校原则上实行单校划片和多校划片及相对就近入学调剂相结合的招生原则（班额控制在55人以内），按以下学区划片就近到对应中学入学。

街道	中学名称	对应小学
湘龙街道	百熙实验学校初中部	湘龙小学、中南小学、龙塘小学
星沙街道	星沙中学	盼盼小学、实验小学
	松雅湖中学	松雅湖小学、盼盼二小
	特立中学	大同星沙二小、百熙实验学校小学部、蓓蕾小学、茶塘小学
泉塘街道	泉塘中学	泉塘小学、泉塘二小、丁家小学、泉星小学
	天华中学	天华小学（原东业晨曦小学）、天华二小
梨梨街道	梨江中学	梨梨街道范围内的小学

说明：

1、城区内公办学校小升初的学生确因实际居住地（以房产证并实际入住为准）要求相对就近升初中，由学生及家长填报调剂申请表，由小学毕业学校和所在街道中心学校核实汇总，由教育局教科和所在街道中心学校根据学位情况适当调剂入学。

2、城区民办学校小升初的学生需来长沙县公办初中就读初一的学生，根据房户信息，由民办学校统一登记，交所在街道中心学校审验相关入学条件后，到教育局教科备案，由教科和所在街道中心学校根据学位情况，统筹调剂入学。

3、公示及发放入学通知书时间：2018年7月13日，预报到时间见入学通知书。地点：原毕业小学

（二）城区外小六学生（外地回县生、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来城区升初中入学办法（现场报名时需提交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

外地回县生：学生本人、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有长沙县城区户口或房产，现在外地就读小学，需回城区读初中的，须携带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小孩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口簿、相关房产证明、学籍卡、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等相关材料到居住地对应中学进行入学资料审验报名。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学生在户籍所在地接受小学教育后要求入读长沙县城区公办初中的，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须在长沙县城区合法居住一年以上，须提交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身份证、户口簿，县城居住证和长沙县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证明（均需一年以上）、租房合同、学籍卡、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采集表等相关材料到居住地对应中学接受入学资料审验报名。

报名登记及资料审验、公示及发放通知书时间：2018年8月3日

(周五), 过期不予登记。

报名登记及资料审验范围、地点:

街道	范围	报名登记审验地点
湘龙街道	居住地属湘龙街道的小六学生	百熙实验学校初中部
星沙街道	居住地属长永高速以北, 京珠高速以东、星沙大道以西的星沙街道范围内的小六学生	星沙中学
	居住地属长永高速以北、星沙大道以东、东四线以西的星沙街道范围内的小六学生	松雅湖中学
	居住地属长永高速以北、东四线以东的星沙街道范围和居住地属长龙街道范围的小六学生	特立中学
泉塘街道	居住地属泉塘街道范围的小六学生	天华中学 (今年只招收初一年级)
梨梨街道	居住地属梨梨街道范围的小六学生	梨江中学

说明: 2018年8月20日(暂定), 所有经公示并持有入学通知书的初一新生, 到所就读的初中学校, 参加全市初一新生分班考试。

四、明确城区公办中小学插班入学办法

根据湖南省学籍管理办法, 毕业年级(小六年级和初三年级)原则上不插班、不转学。小二至小五年级, 符合城区小学入学条件且要求到城区插班的学生: 居住地属星沙街道的到百熙二小报名登记, 居住地属湘龙街道的到中南二小报名登记, 居住地属泉塘街道的到泉塘三小报名登记, 居住地属长龙街道的到蓓蕾小学报名登记。初二年级, 符合城区中学入学条件, 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去居住地对应中学报名登记。小学插班生报名登记后, 分别由所在街道中心学校根据实际居住地和学位情况、生源排序情况予以安排。一般安排到百熙二小、松雅湖二小、中南二小、天华二小、泉塘三小、蓓蕾小学、花园小学。

报名登记时间统一为: 2018年8月23日(周四)。

五、明确城区民办学校入学办法

城区民办学校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和国家、省市教育法律、法规、政策，依法依规进行招生。民办学校主要接收本地生源，如有富余学位，按照湖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中小学办学行为的规定》（湘教发〔2009〕36号）要求，在征得长沙县教育局“准出”后方可跨区域招生。民办学校招生按照“自愿报名、免试入学、录满为止”的方式进行，在校内醒目位置或媒体提前公示招生计划、招生方式和招生程序，做到公开、公平、公正，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原则上在7月13日前完成招生工作。

六、招生入学咨询监督电话：

（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长沙县教育局阳光服务中心：0731-84012412

长沙县教育局教科科：0731-84011704

长沙县教育局成职社会办学科：0731-84011860

长沙县教育局监审科：0731-84011865

七、本招生入学办法由长沙县教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2018年秋季长沙县城区中小学招生入学咨询电话



附件：

2018年秋季长沙县城区中小学招生入学咨询电话

(工作日上午9:00-12:00, 下午1:30-5:30)

学校名称	招生咨询电话	学校名称	招生咨询电话
星沙中心学校	84019182	泉塘小学	83292275
盼盼小学	84013392	泉塘二小	84080213
盼盼二小	81815989	泉塘三小	84870871
实验小学	84028705	丁家小学	86913576
松雅湖小学	84017446	蓓蕾小学	15574988870
松雅湖二小	86186407	茶塘小学	86204150
大同星沙小学	13874817239	梨中心学校	86801512
大同星沙二小	84013038	大元中心小学	13507484223
百熙学校	84028131	龙华小学	86803155
百熙二小	13469070607	佳欣小学	18900749064
湘龙小学	84018109	花园小学	13974936630
龙塘小学	84010078	金托小学	13974903310
中南小学	86204062	星沙中学	84090085
中南二小	13873148924	松雅湖中学	82665652
师大附中星沙 实验学校	13975815580	湘龙中学	84028131
长龙中心学校	84021145	特立中学	86399377
天华小学(原东 业晨曦小学)	84874187	泉塘中学	84079803
天华二小	86369767	天华中学	81868576
泉星小学	83292273	梨江中学	13974946982